

特别节目《平“语”近人——习近平喜欢的典故》(第二季)今起播出

新华社北京2月17日电(记者白瀛)由中共中央宣传部、中央广播电视总台联合制作的特别节目《平“语”近人——习近平喜欢的典故》(第二季)将于18日起在央视综合频道播出。节目涵盖党员领导干部党性修养、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新发展理念、中国梦等四个方面。

据中央广播电视总台介绍,第二季节目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遵循,突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解读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文章、谈话中所引用古代典籍和经典名句折射出的内涵和文化价值,以创新手法展现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领路人、人民勤务员的领袖风范和为民情怀。

12集节目分别以“我将无我 不负人民”“胜寸心者胜苍穹”“留取丹心照汗青”“为官避事平生耻”“愿得此身长报国”“一言为重百金轻”“自强不息日日新”“万物并育而不相害”“百花齐放春满园”“不畏浮云遮望眼”“敢教日月换新天”“直挂云帆济沧海”为题,聚焦初心、信仰、忠诚、担当、爱国、诚信、创新、绿色、共享、自信、奋斗、梦想等话题。

据介绍,通过习近平总书记原声短片、经典释义、思想解读、互动访谈、经典诵读五个环节,构建起古今相通、情景交融、深入浅出的思想启迪和真挚情感传递的平台,由七位主讲人和五位释义人,讲解习近平总书记引用典故的出处背景、历史故事和现实意义。

中国妇女网 / <http://www.cnwomen.com.cn/>

山东妇联今年突出建党百年主题主线

妇联云平台走向三级联动四网融合

抓好网上引领全方位奏响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最强音

中国妇女报·中国妇女网记者姚建 发自济南 近日,山东省妇联十三届五次执委会议在济南召开。中国妇女报·中国妇女网记者从会上获悉,山东省妇联今年将突出建党100周年主题主线,抓好网上引领,山东省网上妇联云平台将实现省、市、县三级联动,工作网、联系网、服务网、传播网四网融合,全方位奏响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最强音。

2020年山东省各级妇联强化引领服务联系,推动全省妇女工作实现创新发展:全省建成“美丽庭院”示范户167万户,为11.63

万对夫妻提供婚姻调适辅导,实现全国首个由省人大常委会发文建立法规政策性性别平等评估机制,争取“两癌”救助资金1645万元、救助保险203.7万元,帮扶困境妇女儿童9.67万人……

今年,山东省妇联将带领各级妇联密切联系妇女,开展“百年奋斗路启航新征程”重大主题宣传、“永远跟党走”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通过“党的女儿”融媒体宣传等活动,大力营造共庆百年华诞、齐心协力开创新局的浓厚氛围;鼓励女企业家发挥创新主

体作用,培育女职工创新工作室、班组团队;拓展妇女就业渠道,积极推进妇女手工、巾帼家政与文化、旅游、健康、教育等产业融合发展,帮助更多妇女就业增收;探索与互联网平台合作,开发妇女灵活就业岗位,拓展城乡妇女特别是女大学生在现代服务业、先进制造业、数字产业、电子商务中的就业新空间;加强对农村低收入妇女的技能培训和产业带动,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妇女后续帮扶;落实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的工作机制,健全党政主导的妇女儿童维权服务机

制;加强婚姻家庭风险隐患排查化解,推动反家暴、预防性侵未成年人等工作纳入社会治理网格化智能工作平台和网格员日常走访职责清单,积极参与部门联动调解处置,落实基层妇联执委包户联系制度,推动婚姻家庭风险隐患早发现、早报告、早干预;深化婚姻家庭辅导工作,推动婚姻家庭辅导工作向基层延伸,整合县级专家力量、志愿者资源下沉开展服务;加大特殊困难群体关爱帮扶力度,常态化开展“爱心妈妈”牵手关爱、寒暑假儿童关爱等活动。

百色起义：一首山歌唱响壮乡妇女革命斗志

中国妇女报·中国妇女网记者 高峰

广西大学学生 刘坤婷

“革命怒潮浪滔滔,青年妇女莫发愁;反对封建旧制度,男女平等争自由。改变习俗剪短发,参加革命去战斗;不怕流血和牺牲,目的不达誓不休。”黄美伦生前每每忆起自己当年参加革命编写的山歌,仍激情澎湃,“妇女群众听了我们的宣传,深受教育和鼓舞,纷纷冲破封建枷锁的束缚,参加了革命斗争。”

黄美伦是百色起义成长起来的一名优秀的中国共产党妇女干部。她1900年出生在广西东兰县一个壮族贫苦农民家庭,1929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此时,25岁的邓小平已经来到广西南宁。

1929年春夏,蒋桂军阀混战给广西革命发展带来了新契机。俞作柏、李明瑞在蒋介石的支持下,倒桂成功,掌握了广西军政大权,他们接受了中共党员俞作豫(俞作柏胞弟)的建议,请求中共派干部到广西协助工作。党中央和广东省委抓住这一有利时机,先后派遣张云逸、陈豪人、贺昌、邓小平等人,通过各种渠道来到广西,使得广西革命形势得到迅速恢复和发展。

(下转3版)

中国红军第七军诞生。

(百色起义纪念馆供图)

百名女大学生讲述100个党史故事

广西大学 刘坤婷

站在高高矗立的百色起义纪念碑前,看着由邓小平同志亲笔题写的“百色起义的革命先烈永垂不朽”十三个金色大字。如今90多年过去了,我们早已远离炮火,获得独立和自由,但革命先烈们对信仰的坚定和赤诚之心却永远能够给予我们无穷的力量。

百色起义中,有5000多名红军将士和无数革命群众献出了生命,用自己的血肉换取革命的胜利,推动民族的解放,铸就了大无畏的

100米到200米——禁止向未成年人售烟的艰难进步

中国妇女报·中国妇女网 记者 王春霞 实习生 马慧

“没想过会有这样的影响,当时取证太难了。”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检察院第七检察部检察官助理吴宜远说。日前,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检察院督促落实未成年人禁烟保护案入选最高人民检察院第二十三批指导性案例。

“未成年人吸烟并不是一件小事”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检察院在法治进校园宣传活动中,结合调查核实发现,本区学校周边的部分零售经营场所存在违法向未成年人出售烟草制品等行为,可能损害未成年人的身心健康。

吴宜远所在的第七检察部负责办理未成年人案件。其实,在办理涉未成年人刑事案件以及临界预防案件的过程中,吴宜远和同事们就发现,大部分涉案未成年人有抽烟的现象。

2017年年底,一起未成年人涉烟案件令吴宜远印象深刻。四五个15~17岁的男孩一

起打篮球,其中一个抽烟的男孩张宇(化名)听说有一个超市偷烟比较方便,就去尝试。得手后,张宇将这件事告诉打篮球的小伙伴,大家觉得偷烟不是什么大事,就一起去了。偷了17次,涉案金额1万多元。一个孩子甚至将偷来的一条烟作为生日礼物送给父亲。最终,店员发现后报警。

吴宜远发现,烟被未成年人视为一种社交手段。大家对未成年人吸烟的现象很多时候是熟视无睹。事实上,未成年人吸烟并不是一件小事。吸烟不仅危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也可能成为导火索,引发未成年人盗窃、寻衅滋事等。

2019年5月17日,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检察院决定针对未成年人禁烟问题予以行政公益诉讼立案。

“100米”规定并不是直线距离的100米

调查取证过程并非一帆风顺。这起公益诉讼案由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检察院第六检察

部和第七检察部共同办理。“刚开始调查时,我们两部门有6个人参与其中。”吴宜远说,北京市海淀区面积比较大,中小学众多,调查取证人员明显不足。很多同事只要有闲暇时间,都来帮助调查取证。

吴宜远和一位同事一组,查看学校周边店铺是否在显著位置张贴“禁止向未成年人出售烟草制品”的标识,调查商铺是否违规向未成年人售烟。学生在校上课时段,他们通常走访中小学周边的小卖部、超市以及报刊亭等。学生放学时段,他们观察有没有未成年人抽烟买烟。

“我们通常会跟随刚下课的同学去小卖部,假借买东西逗逗,我曾编过各种借口,问老板卖不卖烤肠、卖不卖玉米、卖不卖冰棍等。”回忆起调查取证的日子,吴宜远笑了起来,她编过最搞笑的借口是“办婚礼买烟酒”。

从2019年4月开始一个月的时间里,吴宜远等人走访调查了辖区30多所中小学周边的100余处烟草零售经营场所。调查取证是暗访形式,“商家对未成年人卖烟的

商家对未成年人卖烟方式隐蔽,警惕心强,态度强势是取证面临的难题

在办理个案的基础上,海淀区人民检察院切实发挥“以点带面”的示范引领效应,着力构建解决和防范涉案问题的长效机制

方式隐蔽,警惕心强,态度强势”是取证面临的难题。

吴宜远通过询问同事的孩子,知道某中学旁边的报刊亭有向未成年人售烟的情况。她和同事蹲守几天才成功取证。据吴宜远介绍,报刊亭看起来很简单,老板是将烟放在一个A4纸大小的盒子里,上面压了一摞杂志,完全看不出来。放学铃响起,老板才会悄悄拿出盒子。抽烟的学生通常会第一时间买烟抽上一口。

测距在前期也是个难点。《北京市控制吸烟条例》规定,禁止在幼儿园、中小学校、少年宫及其周边100米内销售烟草制品。100米如何界定,吴宜远等人使用地图或者跑步软件进行测量。后期才发现“100米”的规定,并不是直线距离的100米,而是要按照《道路交通安全法》行走的100米。

虽然调查取证初期困难重重,吴宜远和同事们还是坚持了下来,“内心确信这事儿是存在的,而且觉得做这件事是很有意义的。”

(下转3版)

云南持续推进『儿童之家』建设

覆盖率达98%

中国妇女报·中国妇女网记者周玉林 发自昆明 中国妇女报·中国妇女网记者日前从云南省妇儿工委办获悉,截至2020年12月底,云南共建立城乡社区“儿童之家”1.4万余个,“儿童之家”覆盖率达到98%。圆满完成了《中国儿童发展纲要(2011—2020年)》《云南儿童发展规划(2011—2020年)》提出的“90%以上的城乡社区建设1所儿童之家”的目标任务。

近年来,云南省高度重视城乡社区儿童之家建设,把城乡社区儿童之家建设作为基层儿童保护和服务体系建设的重要内容,作为推进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的重要抓手,持续推进。

为进一步推进“儿童之家”建设,2020年云南省民政厅、省妇儿工委办联合下发《关于加快推进儿童之家建设的通知》,对儿童之家的建设目标,建设标准提出明确要求,确保如期完成儿童之家建设任务。

云南还把“儿童之家”建设纳入全省妇女儿童工作目标责任考评范围,作为对各州市人民政府的年度目标责任考核的一项指标,通过考核,推动各级政府把“儿童之家”建设纳入社会事业发展总体规划和民生实事项目。

据悉,2018年、2019年和2020年云南省民政厅分别安排1600万元、1320万元和1500万元省级福彩公益金开展“儿童之家”建设。近年来,云南各级政府民政部门累计投入1.34亿元建设“儿童之家”。

云南不仅在强机制、抓考核、保资金上下足功夫,更是积极做好配队伍、强服务,全方位推进“儿童之家”建设。

据悉,全省共配备乡镇儿童督导员1841名、村(居)儿童主任14945名,实现全省村(居)儿童主任全覆盖,为儿童之家提供了人员保障。同时,通过向社会购买服务、支持公益组织志愿服务组织参与服务、孵化培育专业社会工作服务机构等方式,管好用好“儿童之家”。

甘肃白银明确“妇女微家”六标准

中国妇女报·中国妇女网记者袁鹏 发自白银 建立微阵地、制作微标识、健全微机制、明确微家长、开展微活动、圆梦微心愿……2020年来,甘肃省白银市妇联通过整合资源,按标准建家,构筑“上面千条线、下面一张网、身边一个家”的基层妇联组织建设新格局。

2020年以来,白银市通过制定下发《白银市妇联2020年度“妇女微家”示范点创建工作实施方案》,要求各县区妇联依托村(社区)“妇女之家”阵地,建设形式灵活、服务精准的“妇女微家”。截至目前,共建设“妇女微家”示范点52个。

白银市妇联开展的标准建家,首先是建立微阵地,即在村民小组、社区网格、商务楼宇、居民楼栋、机关及企事业单位等场所设立妇女微家,真正把“家”建到妇女群众身边,让妇联工作和服务更贴近妇女群众;其次是制作微标识,每个“妇女微家”的外墙设置妇女微家logo,按照“一地一特色、一家一品牌”进行展陈。在健全微机制方面,白银市妇联要求建立健全“妇女微家”日常管理、联系群众、妇女议事、活动开展等微制度;做好“妇女微家”议事、活动、服务、妇情民意等微记录;有微家就得有微家长,建立在妇联执委家中的“微家长”,由该执委兼任;建立在其他场所的“微家长”,由所在辖区、单位妇联执委兼任。在开展微活动方面,由执委领办、策划,组织开展宣传教育、维权服务、家庭文明、救助帮扶等工作,为妇女群众提供有效服务。六是圆梦微心愿。面向困境妇女、儿童、老人等弱势群体,白银市妇联还开展了征集微心愿、制作成“心愿卡”、圆梦微心愿的活动,在“三八”“六一”、重阳节等重要节点集中开展“圆梦”活动。

“她”帮扶+自“造血”

陕西宝鸡鸡沟村在宝鸡市妇联协调下,大力发展种植养殖产业,村民们借力帮扶、凭借双手改变了贫苦面貌,腰包鼓鼓,幸福满满。

详见3版